

戴

笠秘传

军统
二大魔头
噬人魔鬼

图文版

Dailimizhuan

马 驰◎著

他早年堪称浪子老大，巧识“政坛第一杀手”王亚樵，结交“青帮大亨”杜月笙。在黄埔军校苦心打造自己名声，成为“蒋介石”的心腹鹰犬，不断壮大手中的王牌——特工队伍，大开杀戒，独占鳌头。“西安事变”显鬼智，锄奸反共藏毒计，沾花惹草尽风流。死于空难至今仍为一大谜案。

中国最刁辣的军统魔头

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0113042

K827.6
163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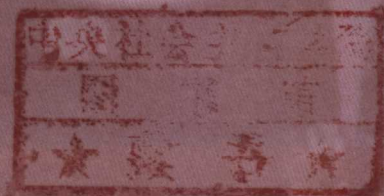
201130427

戴笠秘传

Dailimizhuan

马 驰◎著

中国最刁辣的军统魔头

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戴笠秘传 / 马驰著 — 北京：中国文史出版社，

2004. 9

ISBN 7-5034-1559-2

I. 戴…… II. 马 III. 传记文学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87035 号

责任编辑：杨玉文 封面设计：武晓强

出版发行：中国文史出版社

社址：北京太平桥大街 23 号 100811

印刷：北京皇家印刷厂

经销：新华书店

开本：730×988 1/16

印张：34 字数：650 千字

版次：2004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

印次：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：48.00 元

文史版图书如有印、装错误，工厂负责退换

前 言

作为一个有良知的中国人，最愤怒的事情之一就是——掀开国民党统治时期“白公馆”和“渣滓洞”的黑幕，因为那些躲在黑幕后的狰狞者尽敢在白日里一次次残害生命！

很明显，提到这段让人撕心裂肺的历史，我们不得不把目光聚集在“军统魔王”——戴笠的身上，试图从他的身上看到其人生特点：一半为什么是凶煞神？一半为什么是伪君子？

戴笠出生在峰峦叠宕的仙霞岭，早年丧父，家业渐败。他曾经也把“希圣、希贤、希豪杰”当成其做人的信条，但由于本性凶残狡诈、诡计多端，戏弄学监，被赶出校门，之后，他开始骗人钱财，干起了流氓的勾当，……也许是机缘天定，他与“政坛第一杀手”的王亚樵结为同门，正是这个王亚樵，几乎成为戴笠的致命对手，差点为之丢了脑袋！

戴笠的一生最起码有三十六变，每一变都是他人生的一个转弯。在长硬自己翅膀的同时，他时刻没忘打击限制对手，暗杀绑架更是样样在行，刺探情报更是专心致志。为此，他广结三教九流、鸡鸣狗盗之徒，与上海“青帮大亨”杜月笙称兄道弟；在处理内部问题上，他实行“铁腕政策”，左右开弓，“以夷制夷”；在女人问题上，他几乎实行“通吃政策”；在反共方面，他几乎使出浑身解数，网罗的叛徒，血染红岩，毒辣透顶！终于，戴笠当上了“特务大王”，他大江南北四处结盟，谋求“乾坤能入掌，此时共扶持”。抗战胜利后，穷途末路的戴笠更像一个幽灵一样到处乱窜，梦想建立他朝思暮想的特务帝国……真是“多行不义必自毙”，这个国祸巨孽终于摔死在戴山。

戴笠不愧为“混世魔王”，他集阴险、狡诈、毒辣、凶残于一身，搅起了一片血雨腥风，杀人、越货、绑架、贩毒、走私几乎是无孔不入！在历史的耻辱柱上，烙上了“杀人恶魔”的烙印！

在你阅读这部传记的时候，请牢记住这样一句话：戴笠是躲在黑幕后的一个“鬼”！



第一章 天生就是一个惹是生非的主儿…………… 1

蜿蜒百余里的仙霞岭，峰峦叠嶂，如蛟龙在云端瘴中腾跃，页江如银河在奇峰怪石间奔流不息，“杀人魔王”就出生在这个“一夫当关，万夫莫开”的险隘要地！可惜天有不测风云，人有旦夕祸福，父亲的离去，让六岁的戴笠家庭破败，伴随着母亲的眼泪接受了早期的启蒙教育。聪明是绝顶的聪明，可野性终究难改，生性逞强好胜、敢作敢为的他总是给自己和守寡的母亲找点麻烦。让母亲把打掉的牙、打出的血往肚子里咽。

- 一 祖父收义子，晚婚得春风 / 1
- 二 六岁丧父，家庭衰落 / 6
- 三 早期教育，出类拔萃 / 7
- 四 逞强好胜，浪子老大 / 10

第二章 人性的两面：浪荡与狡诈…………… 19

由于戴笠才资过人，诡计多端，戏弄舍监，被赶出校门，他无脸回家，又设计骗人钱财，终究秉性难改，最终导致流浪他乡。曾经把“希圣、希贤、希豪杰”作为人生信条的戴笠走投无路，不得不干起流氓的勾当，他自任县长，横行乡里，但好景不长，在熟睡之际突然杀声震天，混战之时迫不得已流浪他乡。巧识“政坛杀手”王亚樵……

- 一 找个女人，圆老母梦 / 19
- 二 恶习不改丢学业 / 21
- 三 独立门户自封县长 / 25
- 四 巧识第一杀手王亚樵 / 39

第三章 黄埔镀金，渴望谋求出路一条…………… 47

革命风云，变幻莫测，孙先生在黄埔建立军校，成立革命军，谋求实现三民主义，诞生了“黄埔三杰”、“黄埔四凶”。他们不断攻击共

产党,谋求分共独裁,蠢蠢欲动。在这种局势下,戴笠辞别娇妻,投奔广州,寄人篱下,历练斗志,不但谋求政治资本,他仿效蒋介石,认真研读《曾文正公家书》、《曾胡治兵语录》和《俾斯麦传》,就这样他终于成为“老蒋”的忠实信徒,机缘巧合,他巧遇蒋介石,初露其狡诈一面……

-
- 一 南下广州,金榜总算题名 / 47
 - 二 寄人篱下,历练斗志 / 59
 - 三 再创新功,初树雄心 / 62
 - 四 忍辱负重,整装待发 / 65
 - 五 策反先锋,初谋其位 / 67
 - 六 教父举荐,锦上添花 / 72

第四章 身任特务处长,位高权重抖威风…………… 80

中华复兴社终于成立了,戴笠由于成绩突出,倍受信任而被任命为处长,从此,戴笠便青云直上了。他左右分明,不但组建自己的势力,处处领会“老蒋”的真实意图,逐渐成为“老蒋”的宠臣。从此,他的厚黑狡诈终于有了用武之地,他整装待发,磨刀霍霍,他想拥有自己的武装,他也相信:枪杆子里才有地位,才有金钱,才有一切。

-
- 一 组建“十人团” / 80
 - 二 “老蒋”有麻烦,临危再受命 / 84
 - 三 创新复兴社,谋求“巅峰” / 88
 - 四 中西合璧,壮大特工队伍 / 92
 - 五 巧取豪夺,翅膀不断长硬 / 95

第五章 斗法心计显露魔鬼本色…………… 99

上海滩第一杀手王亚樵的出现,的确给戴笠出了不少难题。多少次围追堵截,不过空耗力气。就连“老蒋”也寝食难安,威逼利诱总是梦。还是戴笠狡诈无比,制订四套方案,香港围堵,广西设下反间计,置兄弟死地而后快,要显“道高一尺,魔高一丈”!

- 一 政坛杀手,“老蒋”心慌 / 99
- 二 四套方案,置之死地而后快 / 101
- 三 较量香港,锋芒再现 / 121

第六章 在血雨腥风中张开“暗杀之手” 136

以戴笠为首的军统特务们又一主要的罪恶勾当就是暗杀活动,这些特务们真是无孔不入,血雨腥风,从南京到上海再到平津都留下了他们的枪声……

- 一 枪杀张敬尧,想笼人心 / 136
- 二 谋杀宋庆龄,胎死腹中 / 152
- 三 狙杀杨杏佛,杀一儆百 / 161
- 四 截杀史量才,封民之喉舌 / 180

第七章 两虎相争,终于计高一筹 184

随着戴笠翅膀的不断长硬,他想方设法限制打击对手,暗杀绑架更是样样在行,而此时,青白社与复兴社的矛盾不断激化,两大特务组织都是专搞暗杀绑架、刺探情报等白色恐怖。中统被称为中国的盖世太保,军统被称为蒋介石的利剑,但一山难容二虎,两派明争暗斗,勾心斗角……

- 一 两只恶虎,争权争宠 / 184
- 二 成立“军统局”,翅膀更硬 / 188
- 三 借力施威,打击 CC / 195
- 四 两警相斗,反败为胜 / 199
- 五 巧设离间计,奇功一件 / 204

第八章 深“谋”远“虑”,西安救驾立大功 214

西安枪声响起,“老蒋”失魂落魄;南京风云突变,戴笠一愁莫展,他左右逢源,终不得其果。西安救驾还是换个主人,戴笠好生难过!伸头也是一刀,缩头也是一刀,与其坐等倒不如冒死一搏!此次救驾生死未卜,大有“英雄一去兮不复还”的样子……

- 一 麻痹大意,西北失利 / 214
- 二 张、杨兵变,老蒋被绑 / 218
- 三 古都历险,死里逃生 / 232
- 四 监禁张学良 / 236
- 五 护驾“有功”,便宜占尽 / 242

第九章 锄奸惩反,用尽一切狂招 246

硝烟四起,全民群情激愤,国民奋勇当先,纷纷为国而战!戴笠不忘体念校长恩典,准备大干一场!他盯上了三教九流、鸡鸣狗盗之辈遍地皆是的上海。戴笠的势力已经蔓延到了上海滩,并与青帮大亨杜月笙结为拜把兄弟,政帮结合注定了一场“恶战”。

- 一 重大泄密,击毙汉奸黄浚 / 246
- 二 巧借兄弟雄威,胆略过人 / 250
- 三 拿办逃将韩复榘 / 255
- 四 唐绍仪上了“黑名单” / 257
- 五 乱刀砍死汉奸 / 260
- 六 “酒里有毒药” / 262
- 七 急令刺杀石友三 / 266
- 八 两面三刀只有死 / 276

第十章 军统改组,做事更加生猛 290

沦陷区戴笠一系列的臂膀被打折,几乎是屡战屡败,戴笠几乎心灰意冷,但他很快意识到必须自救,为此,他左右开弓,“以夷制夷”,大肆修理本部,以重振声威。戴笠奉行“有权不用,过期作废”,贩毒、走私,无所不及。

- 一 权大震主,“老蒋”有点忙 / 290
- 二 戴笠也有被耍时 / 294
- 三 狐狸虽“狡猾”,但也挨打 / 298
- 四 修理内部,重整江山 / 301



五 乱凑小黄埔,迎合“老蒋” / 304

第十一章 沾花惹草,可叹薄命红颜…………… 311

戴笠是军统的特务头子,平时活在刀尖上,活在枪林弹雨中,难免地在女人身上发泄发泄,不知有多少女人红颜薄命,有被选中的,有朋友介绍的,戴笠可谓来者不拒,有愿做地下的新娘,也有光明正大的秘书……

- 一 想做戴笠的新娘 / 311
- 二 女人也要秘密的 / 315
- 三 为了兄弟忍痛割爱 / 318
- 四 与影后共舞 / 323
- 五 北平做鬼也风流 / 331

第十二章 各显其能,结下一堆恩恩怨怨…………… 338

以戴笠为首的特务们四处搜集秘密情报,大肆暗杀。他打着“联共抗日”的旗号,到处乱举屠刀,为蒋介石立下了赫赫“战功”,地位骤升,许多高级将领多拜在戴笠门下。

- 一 “四一”大会,众魔获新生 / 338
- 二 “忠义救国军”,掠财抢权 / 342
- 三 宣侠父陈尸井底 / 346
- 四 网罗要人,如意算盘尽落空 / 350
- 五 血染红岩,实在毒辣 / 357
- 六 转移张杨,严加管制 / 361

第十三章 河内之行,密谋“刺杀”绝密令…………… 365

身为国民党副总裁的汪精卫成了卖国的汉奸,戴笠奉命暗杀汪,结果三次计划三次流产,到底是什么原因呢?汪精卫最终还是溜掉了,蒋介石大为恼火,痛责戴笠失职。戴笠一面封锁消息,一面发出一道道电报密令:“克日来港,电话×××××联络。”

- 一 汉奸“老大”出场了 / 365
- 二 河内刺汪, 险险得手 / 368
- 三 刺杀也要探探路 / 374
- 四 毒杀汪精卫 / 379

第十四章 除奸抗敌, 建携手同盟..... 393

抗战胜利, 戴笠跃跃欲试, 准备大干一场, 东边抗敌, 西边除奸! 不光如此, 他还斜着眼睛, 盯上了美国人。美国佬有电台, 有技术, 更有训练方法, 而这一切正是特务头子梦寐以求的, 于是一个同盟出生了。

- 一 痛惩汉奸王克敏 / 393
- 二 除恶务必斩尽杀绝 / 395
- 三 太行三行受益颇丰 / 400
- 四 除奸岂能少了张啸林 / 405
- 五 美国佬不得不服 / 408
- 六 携手合作真开始 / 413
- 七 狂欢之夜迎学友 / 415
- 八 远赴绥远取取经 / 418
- 九 魔鬼的宫殿中革命者也能谱写战歌 / 421
- 十 考察东南, 开辟魔鬼乐园 / 424

第十五章 登峰造极, 当上“特务之王”的宝座..... 433

人生的完善, 戴笠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, 官场得意, 情场得意, 财运之场更是不由尽说, 可谓是官至相位好撑家。他大江南北, 四处结盟, 谋求“乾坤能入掌, 此日共扶持”, 他的组党梦幻更是疯狂, 他笼络知识分子, 企图把一个杀人放火、偷鸡摸狗的组织摇身一变。

- 一 结盟龙门“三大圣” / 433
- 二 人有失手 马有失蹄 / 438
- 三 鹰犬狗咬狗 / 442



- 四 攻击陈诚显威风 / 450
五 牛气冲天的特工皇帝 / 454

第十六章 为自己的命运再赌一把 468

穷途末路的戴笠像一个疯狂的幽灵一样到处乱窜，梦想再恢复他昔日的特务帝国，可他的种种努力都显得苍白无力，就是一只秋后的蚂蚱。可他从骨子里不甘心败落，他太渴望昔日那“教主”的权势了。

- 一 先下手为强，狼吞虎咽 / 468
二 暗渡陈仓，潜行布线 / 472
三 诱使周佛海 / 473
四 遍地黄金任其采 / 477
五 五人小组难对付 / 483
六 上海争夺，戴笠计差一筹 / 488
七 疯狂掠夺，战后肃奸 / 491

第十七章 遭上天报应，死于飞机坠地 501

戴笠辉煌半生，深得蒋介石器重，他睡觉都怕身败名裂，死于非命！所以，他拉紧蒋介石的衣襟不放，但最终仍然功败垂成，蒋介石疑心了！不过，上天报应，阎王爷盯上了特务皇帝，飞机坠地，一缕黑烟……

- 一 阳奉阴违报“老蒋” / 501
二 垂死挣扎挽败局 / 503
三 墙倒众人推 / 510
四 大小魔头贪婪成仇 / 516
五 飞机毁了，人也死了 / 520

第一章 天生就是一个惹是生非的主儿

蜿蜒百余里的仙霞岭，峰峦叠嶂，如蛟龙在云端雾瘴中腾跃，页江如银河在奇峰怪石间奔流不息，“杀人魔王”就出生在这个“一夫当关，万夫莫开”的险隘要地！可惜天有不测风云，人有旦夕祸福，父亲的离去，让六岁的戴笠家庭破败，伴随着母亲的眼泪接受了早期的启蒙教育。聪明是绝顶的聪明，可野性终究难改，生性逞强好胜、敢作敢为的他总是给自己和守寡的母亲找点麻烦，让母亲把打掉的牙、打出的血往肚子里咽。

一 祖父收义子，晚婚得春风

人称“杀人魔王”的戴笠祖父年迈无子，收养一义子，整日游手好闲，到戴笠出生时已门庭冷落……在戴笠发达之后，戴家门丁上门求职谋官时他常说：“我做的是国家的事，而非戴家的事，而且我本不姓戴。”戴笠究竟是何人之子呢？

一代枭雄、军统头子戴笠，1897年出生于浙江省江山县。

江山原属衢州，地处浙、闽、赣三省之交，境内万山环列，层峦叠翠，一望无际。页江发源于县境之石鼓，流经鹿溪，绕奇峰怪石，奔腾而下，与新安江同汇于钱塘江，东流入海。故山明而水秀，风景幽绝。著名学者顾祖禹在他的《读史方輿记要》一书中曾经描述道：“……隘处仅容一人，至岭益陡，蹊径回曲，步步皆险。”就是指的此地。

戴笠全家照

江山之中，最著名的是其主峰仙霞岭。

仙霞岭，蜿蜒百余里，如巨型屏障，环列江山县之西南。其间，峰峦叠嶂，如蛟龙在云端雾瘴中腾跃，页江如银河在奇峰怪石间奔流不息，诉说



着历史的沧桑。古藤似长蛇在老树修竹上挂满。此岭山势陡峭，蹊径回曲，很难翻越。

相传到了宋朝，有一名叫史浩的福建将军，为方便闽浙交通，派人修了一山间小路，从而使福建蒲城和浙江江山县连接起来，加强了两省的交往。此路五步一曲，十步一弯，蜿蜒绵延二十余里，总共三百六十个台阶，每级皆用均匀的鹅卵石铺就。路修成后，史浩又派人沿路修了五道关卡，靠近江山一面的山路上有三道关，分别是关门、关帝庙、仙霞亭，统称“仙霞关”。由下至上，其中仙霞亭是最高的一关，可以鸟瞰各峰，真乃“一夫当关，万夫莫开”之险隘。关帝庙位于山腰，是来往客商歇息之所。后人为了纪念这位将军，将此路命名为“史浩路”。

从此以后，文人墨客，常常慕名而来，游山玩水，吟诗作赋。南宋年间，著名哲学家及理学的奠基者朱熹，就曾经到过此地，并留下了诗作：

道出夸山乡思生，霞峰重叠面前迎。
岭头云散丹梯耸，步到天衢眼更明。

清代诗人写的诗，更是把仙霞岭的奇景险道描写得淋漓尽致：

复岭层崖势转横，千峰绝顶与云平。
路危似织蚕丛异，阁回遥看鸟道明。
古木阴森微见日，怪异嘈杂未知名。
九泥不蔽三关险，横睇山河百感生。

仙霞岭北麓，石鼓和鳌顶两山之间有一小镇，名叫保安村，距江山县城约百里。戴家就数代生活于此，耕读传家，日出而作，日落而息。

在晚清时代，一个家族，必须经过科举考试而得到功名，才能受人重视。戴家在江山，本非名门望族，没有听说有人以科名显耀于世，世系源流，缺乏记载。仅知其先世在龙井关顶以开设客栈为生。

戴笠的高祖父叫戴国明，早些年生活在仙霞关龙井村内，戴国明非常迷信，听算命先生说，仙霞岭脚五里处有个保安村，是难得的一块风水宝地，得此地者必家业兴旺。戴国明听了，到那里一看，只见仙霞山峦环列四围，一水淙淙而过，果然是一毓秀钟灵之胜地。遂举家迁往保安村落户。从此戴家果然人丁兴旺，连得三子，家道日渐兴隆。惟一的美中不足是其二子戴顺旺，已近年迈仍膝下无子，为了不让戴家断香火，便收养了邻村的一位郑姓之子为养子，取名戴冠英。戴冠英即戴笠之父，后来戴笠发达了之后，戴家门丁上门求官谋职时戴笠常说：“我不姓戴。”

戴冠英原本姓郑，名云富，为邻村广渡人，因顺旺老而无子，乃以螟蛉人继为嗣，改名姓为戴冠英。

戴氏祖父名顺旺，以种田为业，为人勤俭而和善，略有积蓄，除耕地数十亩之外，还有山地一区，出产竹木。虽不算十分富有，也可称得上小康之家。不过，在戴氏出生后，家境已不及以前宽裕，原因是他父亲戴冠英不事生产。

戴冠英虽然是戴家养子，戴顺旺对他自始即视同己出，当作自己的亲生儿子看待，尽力培植。而冠英读书数年，却无进步，于是改而习武。戴冠英生性既放荡不羁，不求上进，习武也是一无所成，又不愿力耕，遂成为一不郎不秀的人，当地俗称“半吊子”。

戴冠英虽然人长得高大魁梧，但天资不高，学文不成，学武也不精，终日无所事事，就靠着老父顺旺挣下的几十亩田地和一座竹山度日。更令顺旺老汉不安的是，戴冠英到了而立之年，发妻病逝，只遗下一女春风。顺旺老汉急于想再让他娶妻生子，续接香火。可是族中人因为戴冠英原非戴氏嫡亲，再加上游手好闲，都瞧不起他，不愿为他张罗婚事。这下可急坏了顺旺老汉。

一天，顺旺老汉和几个本村老人聚在蓝兴旺老汉家品茗闲聊。兴旺老汉是当地乡绅，有七儿五女，儿孙满堂。顺旺老汉看到他家的热闹情景，真是羡慕至极，同时想到自己家的凄凉景象，百感交集，不禁向老伙计们诉说自己的忧虑。

兴旺老汉虽是乡绅大户，却是一个热心肠人，又与顺旺老汉交谊甚笃。他一听顺旺谈到戴冠英的婚事，马上对在座的乡亲们说道：“戴家人丁不旺，我看大家还得帮帮忙，替冠英物色个媳妇，让戴家香火不绝才好啊！大伙说是不是？”

大家连声附和：“是！是！也是该把这事办了。”

但是，把谁许配给戴冠英呢？众人又一时语塞。

突然，一人对兴旺老汉说道：“你老先生不是有五个千金？为何不把你的一个闺女嫁他？”说完，又“吧嗒吧嗒”地抽起他的旱烟锅，一副十分得意的样子。

兴旺老汉没有思想准备，一时不知如何回答是好。

说得好不如来得巧，他的四女儿正巧拎着水壶进来续茶，在座几位老人的目光便不约而同地集中在了这待字闺中的少女身上。

四女儿名叫蓝月喜，正值妙龄，长得眉清目秀，落落大方，一表人材。特别是那双含羞带笑的眸子，忽闪忽闪地望着几位长辈，显得活泼伶俐，而那微抿的双唇，又蕴藏着某种坚毅和刚强。更难得的是，老人们知道，她已经熟读了《三字经》、《女儿经》、《朱子家训》、《名贤集》等书。知书达理，这在当时偏远山区是极少见的。

“爹！您们这是怎么啦？”聪明的月喜一进屋就感觉有点不大对劲。

“月喜，正说你呢！”一个老人开玩笑地说。

“说我什么？”姑娘边往壶里续水，边忽闪着双眸问道。



当时大户人家婚礼情景

“说给你找婆家的事啊！”另一老人笑着说道。

“大伯看您！”月喜羞涩地瞪了老汉一眼，一甩长长的双辫，迈着小小的三寸金莲走了。

兴旺老汉望着女儿的背影，表情突然严肃起来，郑重其事地对顺旺说：“老兄，你看把月喜许配给冠英如何？”

“兴旺兄，你这话可当真？”顺旺老汉一听，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，脱口反问道。

“我兴旺一言既出，驷马难追！今天诸位老兄在场，可以作证。”蓝兴旺

环顾在座老人，肯定地说。兴旺肯把自己最心爱的女儿给冠英为妻，这是顺旺老汉想都不敢想的事，可当他看兴旺肯定的表情时，高兴得连连说：“这真是求之不得啊！我这就去请媒人，准备聘礼！”说着起身就走，好像怕兴旺老汉反悔似的。

蓝兴旺早年读过不少书，在村里也是颇有名望的人。一言既出，怎会反悔？再说是有关女儿的终身大事，他又怎敢开玩笑？他既然做出此决定，自有他的一番道理。一则戴冠英一表人材，虽说无所特长，但也知书达理，性情温和，女儿嫁过去不会受气；二则他家虽不太富裕却也有几十亩田地、一座竹山，女儿嫁过去不会受穷；其他三个女儿均许配了外村人，把自己最心爱的女儿嫁给本村的老友当儿媳，彼此都有个照应。就这样，兴旺老汉一句话就决定了蓝月喜的终身。

因为是两个老朋友做了亲家，婚礼自然办得隆重体面。戴冠英与蓝月喜结婚后，夫妻感情很融洽，小两口生活得有滋有味的。到了1897年4月24日，月喜生了一个白白胖胖的儿子，夫妻俩整天抱着儿子亲呀亲的，顺旺老汉更是笑得合不拢嘴，整日地向乡里乡亲说小孙子白白胖胖，可爱至极。总算是有接香续火之人了，免不了的打几斤酒割几斤肉请老亲家喝上几杯。

看见白白胖胖的孙子，顺旺老汉找了个算命先生为他算了算命。

“此儿干支八字的丁酉、乙巳、丙辰、丁酉，乃‘双凤朝阳’格，将来必大福大贵。”

听了算命先生的话，老汉连忙称谢，多给了许多钱。笑得更是合不拢嘴了。全家人一听“双凤朝阳，必贵无疑”自然是大喜过望，视其为掌上明珠。

夫妻俩晚婚得子，不仅精神上有了寄托，而且更重要的是后继有人，香火不致中断。因此，他们好像完成了一项重大的历史任务那样，心里那个高兴劲儿，简直就没法儿提了。他们夫妻俩反正也没有别的什么事儿好干，每天就围着宝贝儿子找话

题,时刻为儿子的成长而快活。

儿子渐渐地长大了,总得有个名字呀!

一天,妻子正抱着孩子喂奶。小嘴吮吸着发胀的乳房,甚是可爱,夫妻二人,又打开了话匣子。

“孩子他爹,”妻子抚摸着孩子白白嫩嫩的小脸蛋儿,调情的说道,“这孩子多像你呀!”

“当然像我呀! 还有一半像你,是我们的孩子嘛!”丈夫逗趣道,“如果是像了别人那麻烦可大喽!”

“这话你也说得出口!”妻子白了丈夫一眼,用手捶了丈夫一下,嗔怪道,“以后不许你这样瞎说!”

“是!”丈夫拉着妻子的小手,“遵令! 夫人大人!”

妻子被丈夫逗得“嗤”地一下笑了起来。

妻子“啊! 啊!”地逗着孩子玩,丈夫在一旁“嘻嘻哈哈”凑热闹。

“孩儿他爹,”妻子抚摸着孩子的额头道,“你看咱这孩子生得多富态! 人家常说:天庭饱满、地阁方圆就是个富贵相,算命先生也说了,这孩子是‘双凤朝阳’,将来必贵无疑。说明长大之后,一定能够做大官!”

“做不做大官都无所谓,反正咱应有尽有,吃穿不愁。”丈夫道,“咱这孩子生得肥头大耳,倒是一副福相,只是脸有点过长,活像一张马脸,不太受看。”

“哎呀呀! 你不知道嘛,脸长福在。”妻子夸赞道,“咱孩子的福气全生在脸上。”

“嗯!”丈夫点头附和道,“夫人说得有理! 夫人说得有理!”

“哎! 我说他爹呀!”妻子道,“咱这孩子都生下来几个月了,还没个名字哩,你得给他取个名字呀!”

“是呀! 我也正在为这事儿动脑筋哩!”丈夫满有兴致地说道,“你说取个啥样的名字好呢?”

妻子本是大家闺秀,出嫁前也曾经读过不少的圣贤书,不仅《三字经》、《百家姓》、《女儿经》、《朱子家训》之类启蒙读物能倒背如流,而且通晓四书五经。对于自己儿子的名字,自然是非常重视的。她说道:“名字可以寄志。我想应该给孩子取一个既喊着顺口、听着悦耳,而且又有深刻含义的名字。你说是吗?”

“是呀,夫人说得很有道理。”丈夫道,“所以自从你怀胎那个时候起,我就默默地在念叨:最好是生个男孩儿。因此,也就从那个时候起,我就想着给孩子取个很好的名字。孩子生下来之后,我就更加认真地动脑筋。终于想出了一个最好最好的名字来,只是不知道夫人是否中意?”丈夫絮絮叨叨述说着他对儿子的名字,是如此这般地重视。

“请你快说出来吧!”妻子既高兴又急切地追问道,“让我听听是什么好听的名

字?”

“我看就叫‘春风’吧!”

妻子忙问:“为什么要叫‘春风’?”

丈夫兴奋地说道:“这‘春风’二字,不仅表示了春风送暖,春风得意,而且还含着春风可以吹遍原野,春风能够吹绿大地。因此,春风不仅蕴藏着无限生机,而且也象征着兴旺发达之意。夫人,你看,这不是最好最好的名字吗!”

妻子听完了丈夫兴致勃勃的解释,拍着双手笑道:“哎呀!这名字太有意思了,真是好极了!就叫这个名字吧!想不到你还真有一套,真是看不出来呢,怪不得人家说你外粗内秀。”

说完,小两口亲热了一阵。

告诉了两家老人,自然都说好,尤其是顺旺老汉整天抱着小孙子春风长、春风短地叫个不停。

小春风生长在这样一个家庭环境中,自然被父母视为掌上明珠,受到了百般的爱抚。夫妻俩把全部心思都集中到了他们的孩子身上,简直是用手捧着,怕指头碰着他;用嘴含着,怕牙磕着他。

到了1900年,当小春风长到四岁的时候,又添了一个小弟弟。按着“春”字往下排去,取名叫“春林”。添丁进口,自然又是一喜。两口子如今已有了两个儿子,家道又富裕,吃不愁、穿不愁,不要说白天欢欢喜喜地过日子,就是夜晚睡着了也会笑醒的。

二 六岁丧父,家庭衰落

俗话说:天有不测风云,人有旦夕祸福。当小春风刚满六岁、小春林还只有两岁的时候,他们的父亲突然得了场急病,医药无效,不久就辞别了人世。这个家庭户主的去世,就好像一座完整的大厦,突然抽掉了顶梁柱,顿时倾塌下来。当然,这个家庭的欢乐和幸福,也就付诸东流。

天有不测风云,小春风六岁丧父,母亲又受封建礼俗束缚,家里既没有什么势力无又任何关系,一家四口艰难地生活着……

原先,这戴家户主在世时,雇用长工三四人,骡马喂养了一大群;下地耕作时,几个伙计,几套农具;出门串亲访友时,套着大车,佩着响铃,大把式甩着响鞭,很有大户人家的架式,也颇受乡邻爷儿们的抬举。

可是,现如今,戴氏一门孤寡,既无什么势力,又无任何人事关系,只好任人宰割了。内有长工里捣外拐,外有地痞流氓讹诈,再加上官府征田赋,差劳役,夺地产……各种不幸遭遇接踵而来,真是呼天天不应,叫地地不灵,一家孤儿寡母,怎能经